

(上接B573版)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审计的相应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诚信地完成审计工作，满足公司2022年度的审计工作要求。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一致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四）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7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72.《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73.《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74.《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67 证券简称：中触媒 公告编号：2022-021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通知附件及备查表格所载内容均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5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5月26日14:30分

召开地点：辽宁省大连湾新区松木岛化工园区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学术报告厅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5月26日

至2022年5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 涉及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应参加表决的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上任的公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上任的公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候选人聘任的议案 | √ |
| 4 |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成员及监事津贴的议案 | √ |
| 5 |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6 |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7 |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8 |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9 |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10 |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2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上予以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7、8、9、10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 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盘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88267 | 中触媒 | 2022/4/28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2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辽宁省大连湾新区松木岛化工园区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董办。

（三）登记方式：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1.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证明其为法定代表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格式详见附件1）、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

2.自然人股东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身份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如有）等身份证明。

（四）注意事项：

1.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提供近期行程记录等相关防疫工作。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人：金钟

联系电话：0411-62296759

电子信箱：cqzq@china-catalyst.com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授权委托书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受托人股东账户号：

| 序号 | 重要议案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上任的公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上任的公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2021年度独立董事候选人聘任的议案 | | | |
| 4 |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5 | 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6 | 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 | |
| 7 |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8 |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 |
| 9 |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267 证券简称：中触媒 公告编号：2022-020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因内部工作调整，李进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经公司董事长李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聘请项仁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因职务调整，金钟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金钟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经公司董事长李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徐瑞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因个人工作调整，邹本锋先生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

一、公司副总经理辞聘的情况

因内部工作调整，李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李进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李进先生辞去总经理职务自辞职申请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鉴于其总经理职务负责下的工作交接已平稳完成，董事会认为其辞去总经理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进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李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1,148.50万股，间接持有公司2,102.26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45%，李进先生辞职后仍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二、公司财务总监辞聘的情况

公司财务总监金钟先生因职务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金钟先生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自辞职申请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金钟先生的工作将会进行善后交接，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金钟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和财务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金钟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金钟先生间接持有公司25.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4%，金钟先生辞职后仍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三、公司副总经理辞聘的情况

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邹本锋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邹本锋先生因个人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邹本锋先生辞去副总经理职务自辞职申请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邹本锋先生的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其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邹本锋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邹本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04.00万股，间接持有公司311.26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02%，邹本锋先生辞职后仍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四、关于聘任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的情况

经公司董事长李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聘请项仁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项仁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董事长李进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徐瑞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徐瑞飞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2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项仁勇先生、徐瑞飞先生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符合任职资格，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董事会聘任项仁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徐瑞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提名、聘任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董事会聘任项仁勇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徐瑞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附总经理个人简历

项仁勇，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大学国际商学院国际贸易专业，学士学位。1996年7月-1999年9月就职于大金空调有限公司信息系统工程师；1999年9月-2000年9月就职于浓洋酒业有限公司中国区信息技术主管；2000年9月-2006年6月就职于安格化工（上海）有限公司亚太区信息技术经理；2006年6月-2017年4月就职于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移动端排放催化全球业务部，供应链高级经理、亚太区财务副经理；2017年4月-2021年4月就职于巴斯夫（中国）有限公司，移动端排放催化全球业务部通用引擎和新业务，全球业务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任董事长特别助理。

附财务总监个人简历

徐瑞飞，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会计电算化专业，中级会计师，1997年8月-2013年2月就职于正和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市场主管；2013年3月-2015年1月就职东鲁葆发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2017年1月就职于山东华泰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月-2022年1月就职于山东华邦化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证券代码：688267 证券简称：中触媒 公告编号：2022-014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4月17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董事9名，全体由董事长李进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体董事确认，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确认，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1年度关联交易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关联董事李进、李永宾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特此公告。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267 证券简称：中触媒 公告编号：2022-015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触媒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2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通过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2年4月17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到监事3名，全体由监事会主席王煜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全体参会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全体监事经审核确认，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经审核确认，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3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及文件。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